凡人心迹

一半对一半

龙建雄

老罗是朋友里一名成功人士，他经营着自己的公司，稳扎稳打，稳中有进，在当前环境下难能可贵。

有一天，阿旺同我说起，老罗本身有点酒量，不过，他应酬时只喝二两，再多劝说都没用。虽然老罗对喝酒有着严格自律，但他在谈合作这事上“精诚所至，金石为开”，一桩桩生意都被他谈成。经阿旺这么一说，引起了我极大兴趣，瞅准机会在一次邂逅亲自问了问老罗。老罗抿了一口茶，放下茶杯对我说，我也想一醉方休，可生意不尽其然是靠喝酒，生意靠谈，合作靠诚，应酬只不过是换了个沟通交流的平台，与它保持一定的距离，但不是一律的拒绝，这二者可以和谐存在，如此而已。

听完老罗的话，我越琢磨，越觉得有道理。保持距离不是绝对的疏离，而是一种自我的把控，在不好不坏之间寻求利好的一面，这确实是一个睿智之举。文学大师林语堂曾说“半玩世者才是最优越的玩世者”，这个“半”字之妙，就在于我们人在事物的两个极端之间做调和的事，过一种有条不紊的生活，其理想是追求做一个半有名半无名的人。比如，老罗在应酬这事的态度上，做到你尽兴，我高兴，各自安好，何乐而不为呢。

一半对一半的生活态度，才是最真实的状态。从朋友圈转发率较高的网文不难看出，人们对于理想生活的追求大致如此：有自己规律的生活圈，名望在外，却看淡名位；有一套慢慢还银行贷款，居住舒适的房子，有一份自己喜欢的工作，虽然不是大富大贵，但不至于穷到生活拮据；常读书，读好书，博览群书，不做专家教授，也不著书立说，但涵养甚高，谈吐高雅，品格高贵。这种种，在我看来，有此追求的朋友无可厚非，历史上活成这样的达官圣贤不在少数，大家之所以钟情于如此生活，关键在于对世俗距离的把握得当。

事实上，能够过上那种理想生活的人，既不会对钱财梦寐以求，也不至于为贫穷纠缠；既不会在忙碌中丧失自己，也不会在平凡中忽视优质生活的享受，这种身心余裕的生活模式，使人的幸福感真切而踏实。

理想很丰满，现实总是很骨感。我们生活于世俗，有心回归自然质朴，却无奈总被世俗暗流所吸引，大多数人想过上“朋友圈”那种如愿生活又实感不易。难，并不意味着我们无法做到。

我的岳母没有读过多少书，但她心地光明，宽厚仁慈，做事坦荡，左邻右舍总是夸其待人接物那是“一等一”的优秀。岳母对我说，在机关工作一定要有敞亮的胸怀，要谨记“无过便是功，无怨便是德”的良训，做工作清清楚楚，与人处堂堂正正，凡事进退有道，左右均衡，无愧于心。她叮嘱我，工作上敢于尽全力把担子挑在肩，有始有终，成功就会向你靠拢；别人需要帮助，出于真诚而非图利去帮扶，多做成人之美的事，多为他人锦上添花，信任自然就会水到渠成。

还真别说，岳母一席话让我这些年受益良多。俗话说得好，“百人百心，百人百姓。”我们周遭的旁人，有的外向，有的内敛，有的中性随和，有的直性刚烈，所以，在和不同类型性格的人交往过程中，尽可能保持一定尺度，尽量用中庸调和的艺术与其对等交流，对外向的人适时沉静，避其锋芒，对内向的人则适时灵动，共喜同悲。慢慢地，无论是人际交往，还是职场打拼，我渐渐体悟到了一种做人做事的妙不可言，那是一种喜到骨子里的愉悦：不去刻意追逐名利，能够避免犯错误就是自己最大的功劳；帮助他人不求回报，只要别人没有怨恨，就是对自己最舒服的回报。

老罗说的“留一半清醒留一半醉”，与岳母嘱咐我“不争功劳不要怨恨”有似曾相识的味道。为人处世多学中庸之道不应成为笑料，不是充当老好人，和稀泥，更不是两边不得罪，得过且过，而是引导自我修养、自我监督、自我教育、自我完善，尽力去做个慎独自修、忠恕宽容、至诚尽性的人。

人间的许多事，简单便好，好就是纯粹。

凡尘一瞥

忽然已夏天

管淑平

生活一半是回忆，一半是继续。似乎只有进入了夏天之后，这种感觉才会变得愈发强烈而真实。那些曾经欣欣向往和挂念的期待了很久才到来的春天又一次悄无声息地离我们远去。悄悄是别离的笙箫，那微妙的感觉像一个梦，但只要想到春天里的花草虫鱼留下的种种欢愉的瞬间，才的的确确觉察到春尽夏来的时序交替。

夏天的到来是兵贵神速的，前一秒还停留在春深花烂漫的光景里，后一秒却仿佛误入了一个葱茏的森林，木叶成帷，樱桃红、杨梅紫、石榴花开照眼明。而我们的生活也悄无声息地变化着。冰箱里多了冰镇的草莓与西瓜，空气开始变得燥热和喧腾；蛙声与蝉鸣，是夏天的序曲，一同涌入了夏天的怀抱。我知道，那密密的声音里带着一种欢快，像极了赶赴一场盛大而诱人的狂欢。

夏天给人的印象也是粗犷而热烈的。如若说春天的到来还带着几分娇羞；那么夏天的来临，就成熟得多了。不疾不徐，不紧不慢，轻车熟路，仿佛是一个入乡随俗的人，自然而然。

汗流浃背的场景，也是夏天的专属记忆。而那份记忆，只有当我们远离了无拘无束、无忧无虑的童年才会惊讶发现：大概也就只有孩童时代的暑假，才能被称之为暑假，而长大后的暑假只能被叫做天很热的那段日子。回想儿时的夏天，的确是简约到如同一张还未带上任何描摹的白色纸张，尽管，炎热总会先于我们的欢快而到来。与小伙伴们一起奔跑，在太阳底下挥洒着汗水，跑累了就钻进一家小卖部，从冒着冷气的冰箱里翻出一支雪糕，就能够开心一整个下午。而等我们成年之后，那份天真的浪漫却在不知不觉中消失。怪不得有人说：“只有孩童时期，才离哲学最近。”

夏天的光阴很漫长，也最适宜静下心来看书和学习。在一本书的光阴里，让自己慢下来、静下来，那么，凌乱的思绪也会有如注入了一枚镇定剂，会变得冷静清晰。我们一边享受着外在的炎热，一边也享受着文字的美感，接受着书籍里无数思想的熏陶。也许有人会反驳，炎炎夏日，根本就看不进去书，就别说完完整整地享受一本书的洗礼了！而我则并不这么认为，暑热不假，但捧着书籍，与文字相遇，能够让我们暂时远离浮躁，转而向着精神世界迈进与迸发。我们，或许会在针脚一样密密麻麻的字里行间遇到惊艳我们的东西，一刹那犹似遇见初恋，怦然心动。

忽然到来的夏天，也让我们的生活朝着另一种节奏奔去，是带着希望的蓬勃，是带着热情的努力。

生活感悟

烟火气

伍 柳

晚饭后出门散步，在附近广场上，常见几个戏曲爱好者在声情并茂地演唱。散步至此，总要停下来。虽然自己不懂戏曲，但每每都愿意感受那种演唱的氛围。头上星空，有一弯明月，星光、月光下，是自发围成的观众圈。一曲终了，观众会报以掌声和叫好声。

散步、听戏，成了不少人夜生活的一部分。如果那几位戏曲爱好者没有出场，我走到这里还会习惯地停下来，跟熟人打听一下今晚还有没有演出。确定没有演出后，我会感觉心里空落落的。回到家，和妻子说起来，妻子说，这么喜欢，不如看电视里的戏曲频道，天天都有大戏。我也知道，电视里能唱大戏的都是名家名角，那确实是高端大气上档次。可尝试着看了几次电视中的戏剧表演，却总觉得缺了点什么，总有种不满足的感觉。

这天晚饭后，我像往常一样走向广场，边走边想，但愿今天不虚此行。果然，远远地就隐隐传来那熟悉的声腔。紧走几步，见观众已围了小半圈。这里不必像在剧场里正襟危坐，听得入神时，可以跟着哼上几句，然后大声叫好。至于演员们，不管观众多少，他们都很投入地演唱——即使是自娱自乐，也是一种享受。

细细想来，人们之所以喜欢在这里驻足，是因为这里有一股人间的烟火气。它离我们很近，时刻缭绕在我们身边，让我们感受到了生活的温度。

古镇烟火 孙坚勇 摄

世间万象

卧 铺

刘洪文

在外实习半年的刘凤放假了，因为几个高中时的好友要来这边聚一聚，所以刘凤没有马上回家，没想到这一耽搁就是一周多的时间，于是就赶上了春运。刘凤只买到了无座火车票。八九百里的路程要一直站到家，这让刘凤很是懊恼。

母亲不合时宜地打来了电话：“凤，咋样，买到火车票了吗？”

母亲显得很着急，声音里满是期待，甚至有些哀婉。这让刘凤更加火冒三丈。

“没有，今年不回去了！什么忙也帮不上，就知道问问问！你问不问又有啥用？”刘凤没好气地吼道，然后狠狠地挂断电话，拖着大大的拉杆箱朝候车大厅走去……

大厅里也满是人。人们有的坐在椅子上，半眯着眼睛休息；有的在服务区认真地挑选零食；还有的拿着电话，翻看手机。打扫卫生的阿姨，穿着蓝马甲，一手拿着条帚，一手拿着撮子，穿梭在人群中间，像游弋在大海里的沙丁鱼。前往站台的过道上排起了长队，一直排到了卫生间的门口。广播里不时响起提醒车次的美妙声音……

刘凤在靠近服务区的长椅上坐了一会儿，看看离自己的登车时间仅剩半个多小时，她便去排队，即使这样前面也已经排了很多人，她实在是挤不到前面去，只能随着人流一点点地向前挪动着。

月台里传来长长的汽笛声，透过候车厅的大玻璃窗，可以看见火车缓缓进站了。工作人员一开始检票，人流便如打开闸门的洪水般冲向站台。

刘凤笨拙地走在人群后面，左冲右突，总算是上了车。

火车上的人真是太多了，一个一个，摩肩接踵。刘凤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总算是在好心人的帮助下放好了行李箱，人已经被挤到了车厢与车厢的连接处，紧贴在门口旁边站着。

早知道这么挤，还不如过了春节再回呢！何必如此？她又懊恼不已。

人要是倒霉，喝口凉水都塞牙。这不，紧挨着刘凤就站了一位农民工，蓬头垢面，衣着邋遢，胡子似乎有几天没刮了，张嘴一口大黄牙，眼圈微黑，显得很疲惫。最让人不能容忍的是他的身上竟然散发着一股汗馊味，很难闻，在这样拥挤的车厢里，对别人来说，简直是雪上加霜。

刘凤皱了皱眉头，向角落里挪了挪身体，可是那里也已经没有任何空间了。刘凤一脸厌恶，干脆大声说道：“离我远点儿！”

农民工先是一怔，然后拼命向后挤，希望挤出一点空间。可是哪里挤得动，外面的人还急着往里挤呢。他急得脸都红了，不住地说着“对不起”，弓着身子向后用力，像只夸张的大虾米，样子尴尬极了。刘凤白了他一眼，不再理会。

正在这时，农民工的电话响了，铃声大得夸张。他腾出一只手来，在大衣口袋里掏了半天，总算是掏出一部旧手机，打开来接听。他用一只手拢在耳朵上，显得那么老土：“妈，我上车了，很快就能到家了。嗯，您放心……对，是卧铺……很舒服……”

刘凤的心里猛地一动。似乎被碰触到了某根敏感的神经，让她如芒在背，不由得多看了几眼旁边的农民工。其实他的年龄并不大，大概也就二十多岁，跟刘凤应该算是同龄人，只不过因为穿着打扮的原因，显得有些老气。

那个农民工挂了电话，重新装进口袋。见刘凤怔怔地看着他，有些不好意思，脸也更红了，显得那么手足无措。

“你为什么要那样说呢？干吗不实话实说？难道……”刘凤好奇地问。

农民工笑了，一脸纯朴：“这样她才放心嘛。儿行千里母担忧，母行千里儿不愁！我妈常这么说。不过，她担心也好，不担心也罢，最终结果都是一样的，那又何必让她操心呢？”

刘凤突然意识到了什么，忙掏出手机拨通了母亲的电话：“妈，我上车了。嗯，很快就能到家了。嗯，是遇到了一个好心的老乡帮我买的票。对，是卧铺……”

火车在苍茫的山野间飞驰着，一路欢歌……

人生百味

上车的饺子

柳 眉

昨晚周五，老强说周末两天出差。俗话说“上车的饺子下车的面”，平日里我们并没有讲究这些，大多数时候就忘了。但是昨晚偏偏想起了，想起了就不能故意忽视了，似乎这顿饺子要是不吃，就会不顺利。

老夫老妻，早没有什么绵绵情话和小别寄语了。再甜蜜的语言也抵不上一顿美味可口的饭菜吧。

冰箱里有速冻水饺，方便省时。可能就是因为提前想起来了，竟然觉得速冻水饺很有些凑合的味道。

说干就干，这就开始摆开台账，准备整一顿原汁原味的上车饺子了。

肉馅不是我剁的，据说自己剁的肉馅会更香，我想那是因为用着自家案板和自己气力一刀刀剁出来的原因吧，怎么也比一个不锈钢绞肉机绞出来的肉馅有感情。时间原因，晚上提前从冰箱拿出了冻住的肉馅。

今早肉馅已解冻，切碎姜末加进去除腥。大虾提鲜，我又亲自剁了虾肉加进去，也算是弥补了没有剁肉馅的遗憾，给肉馅增加了点感情因素。肉馅里除了虾肉还有蛋清，分离了蛋黄后的纯蛋清。蛋清除了营养，还能让肉馅更加粘稠，不发散，这样的肉馅肉质鲜嫩爽滑，肥而不腻，瘦而不柴，入口时口感会更好。

超市里面的小芹菜水灵鲜嫩，一大截细长翠绿的茎上顶着几片叶子，偶有黄色小叶夹在茎与茎之间，更显清新，难怪被称为蔬菜中的苗条代表。没舍得撕下一片菜叶，全部洗干净，沥去水分后案板上切碎。每一刀下去，脆生生无牵绊，不扯丝不带筋，没吃到嘴里却已经咽了咽口水。

用盐略微杀水后的芹菜，拌入和了大虾和蛋清的肉馅中，不用加什么额外的调料，只需要盐和花椒水就可以了，食材自身的鲜味足以。

我们从来不买饺子皮（馄饨皮除外），带着手温和面面更筋道，拌馅的时间面就醒好了。揉搓几下后搓成细长条，醒的继续醒上，拿出一条开始擀皮。我不喜欢太大的饺子，馅太大似乎有头重脚轻的感觉，小巧玲珑的饺子更得我心。这样擀皮的数量就会增加很多，我并不介意。

一盆饺子馅被包完的时候，一早上的时间也过去了。距离老强赶飞机的时间快到了，赶忙煮了水饺。两大盘饺子端上桌子的时候，我已经是急不可耐的坐下来，太累了，不过，饺子真是太好吃了。

老强放下碗筷，收拾了一下自己，背上双肩包就出发了。

厨房还是一片狼藉，几个小时的忙碌就为了这二十分钟的美味，接下来还要有后续的清洗工作，狠歇了十来分钟就又站起来开始收拾整理了。

上车的饺子显然让老强这趟旅途初始就比较顺利，当他到达80公里外的机场时，我才收拾完。我说你今天很快呀，但他说，是你收拾得太慢了。唉，没有参与到什么过程中，就不知道那个过程的辛劳和繁琐。

家务活就是这样，永无上限和尽头，只要你想，始终都可以让你做得更多、更好、更完美。没有深入其中的人，是不会了解这里面的辛苦和乐趣的。

写到这里，老强已经顺利到达目的地，他说上车的饺子果然没白吃。我听出他的潜台词，下车的面可以准备上了。

岁月留痕

母亲的纺车

杨德振

若论我们家的什么车最古老、最珍贵，当数我母亲用过的纺车。尽管我们家过去有缝纫机、自行车、板车、水车、水泥拖斗车、风簸车，现在还有儿童滑板车、儿童摇篮车、摩托车、电动车、小汽车，这些都不及母亲的纺车珍贵。在艰苦岁月中，母亲凭着一台纺车，勤快纺织，不舍昼夜，愣是“纺”出了一个崭新的家。

母亲在她20岁时嫁给我父亲，第一个孩子由于营养缺乏，夭折了。第三年生下我，接着又生下我弟弟。我奶奶怕拖累他们，便分了家。

弟弟不到半岁，也夭折了。原因是母亲白天既要参加生产队的紧张劳动，晚上又要纺纱织布，加上自己缺乏营养，对小孩疏于照顾。这对母亲的打击很大。她想通过减少家务劳动，腾出更多的时间来照顾我，但心有余而力不足。她如果不纺纱织布，全家就没有衣服穿，如果不去挣工分，全家就得挨饿。

那时候，家里唯一能变现的就是鸡蛋和一头猪。这些变现的钱却用不到买布做衣服上，而是用在了必不可少的人情往来送礼，以及买盐、买照明用的柴油、买各种生产工具上。做衣服的布料、做鞋子的布料、做毛巾的布料，只能靠母亲纺的线织成。

母亲的纺车和织布机是父亲自己动手做成的。做好后，母亲白天在生产队出工，晚上便坐在纺车前纺线。那时候，纺线的棉花是生产队按人头分下来的，数量很少，一年到头不够全家人做一套衣服。父母便利用山边地角，自己种起了棉花，棉花收拣后晒干，送到大队的动力机房里去轧棉花。

从我记事起，每当晚饭后，母亲把我放进摇篮里，也不管我睡着没睡着，哭闹不哭闹，她只是摇几下摇篮，便不管我了，开始了忙碌的纺线。

纺线是一个手脚眼腿并用的细活、苦力活。只见母亲右手转动纺车，左手捏着线头，不停地忽远忽近地扯长线丝，再把它汇聚在纺车的结头上。一晚上，母亲要把一团乱麻似的丝絮纺织出丝丝缕缕的细丝结头好几个，常常是忙到十一二点钟才能休息。

那时候没有电灯，小柴油灯的灯光昏暗，一夜熬下来，母亲经常头昏眼花。尤其是冬天，先前燃烧的一点柴火炭燃尽，母亲舍不得再添新柴，便一直在寒冷中纺织，有时候手脚冻到麻木了，依然坚持。

我慢慢长大，两个妹妹和另一个弟弟也相继来到人间，他们从小到大也目睹了母亲含辛茹苦纺纱的全过程。家里的人多了，布料需求更多了，母亲的劳动强度也更大了。

母亲纺着纺着，我们兄妹四人相继长大成人。如今兄妹几个都过上了幸福日子，而母亲老了，八十多岁高龄，佝偻着腰，手脚颤颤巍巍的。与她一起沉在岁月深处的还有那辆纺车，在老屋的一角，无声无息……

往事随想

药事悠悠

宋 扬

我两岁那年，我四岁的姐姐高烧成脑膜炎却并没有得到足够重视，姐姐夭折了，此事让我的父母后悔了一辈子。

我身子骨弱，又挑食，感冒便三天两头找上门来。有了姐姐的教训，父亲再忙也必丢下手里的农活，把我往公社（现在的镇）卫生院背。医生叫宋文安，多次接触后，我开始喊他宋大哥。宋大哥胡子都快白了，比我父亲还年长，辈分却不高，和我同辈，他家住我们村河对面，世世代代以看病为生，到他这一代成了公立医院的医生。看病的过程照例是望闻问切。宋大哥望了望我通红的脸，让我张大了嘴伸出舌头，让他看舌苔。他用三根手指把住我的脉，然后开始询问我父亲是清鼻涕还是黏鼻涕之类的。最后，他开出几颗花花绿绿的药片。

我娇气的喉咙是吞不下整片药的，药杵就该派上用场了。不同于捣碎花椒、海椒、玉米的石臼，药臼文弱了许多——白白的，杵与臼都小巧玲珑。看擂药的过程也是一种享受，宋大哥握了瓷杵小心把药片碾开，再密密细捶，直到药片碎成粉末。然而药毕竟是苦的，兑了白糖，依然让我生厌。一番连哄带吓，药总算灌进了我的肚子，我昏昏欲睡，回家的路便忘记了远近。第二天醒来，我又成了一个四处野跑的娃。

现在想来，宋大哥用中医的诊断方式开出了西药。这种中西医结合的方式也许并不算伟大的创举，却深得我心——那一碗一碗大剂量的苦中药水可是小孩子的梦魇啊！

但是，宋大哥并非不开中药。西药见效快，急性病用急效药。民间有“西药治标，中药固本”一说，遇到顽固老病，就得中药出马了。卫生院药房里负责秤药的医生动作麻利到让人眼花缭乱。只见她一手提秤，一手拉开药匣，她尖起五指抓出一撮草药丢进秤盘，秤杆一平，又开始抓第二味药……那时没有塑料袋，牛皮纸摊开来，药倒在上面，她熟练打包，用绳索捆扎。从递处方单到拿药结束，只需一两分钟。

接着便回家熬药。我家没有熬药罐，左邻右舍的，大家都习惯了借用。父亲拣几块石头，在灶房门外的空地上搭出小灶。火已经燃起了，上面有一个黑黑的药罐。药罐以红泥烧制的为最佳，铁罐次之。大火烧开，黑黑的泥罐上轻烟袅袅，父亲褪去两根木柴，只留一点明火慢慢煎药。过一会儿，父亲滤出药水，掺入冷水，再煎。总要如此三四遍，一副药才煎成。父亲心细如发，怕火大了，怕药煳了。这样精细的活儿，他舍不得拿给母亲去操持。

我是带着宋大哥开的中药进的高考考场。1995年高考前夕，许是紧张，许是劳累，我被感冒击倒了，吃了几天的西药，无济于事。父亲带我去找宋大哥。在他的印象中，我只“服”宋大哥的药，宋大哥似乎就是我高考的救世主。这副药吃到7月6日还剩三顿，我就揣着用矿泉水瓶装的中药水走进了高考考场。那一年，我名落孙山，我心里的苦涩比中药的味道还浓，我总觉得无用的自己辜负了太多，对不起父母，对不起自己，甚至也对不起宋大哥的药。

如今的我喜欢运动，身体尚好，感冒不再经常光顾我。偶尔，我在饭桌上聊起当年看病的事，父亲说宋文安大哥早已过世。有一年，我回老家，在卫生院原址看到一栋四层的新楼，那是新卫生院。卫生院那几间灰墙黑瓦的砖瓦房已荡然无存，宋大哥使用过的白瓷的药杵怕是已不知所踪，而父亲当年借用过的药罐也不知又去了何处。